



圣地警苑

延安市公安局扎实开展作风建设谈心谈话活动

履职尽责,织密扎牢安保维稳防控网

本报讯(通讯员 白浩)近日,延安市公安局党委印发通知,安排全市公安系统在作风建设专项行动中扎实开展谈心谈话工作。9月12日、14日、16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袁家富采取集体谈、一对一、面对面、视频连线等方式,与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各县区公安局主要负责同志、高级警长、警种部门负责人等进行谈心谈话。

袁家富指出,谈心谈话是党内组织生活的一项重要内容,是作风建设专项行动的一项重要安排。公安机关与群众联系最直接、关系最密切,警队作风更容易被群众感知和认识,开展作风建设必须有更高标准,组织谈心谈话必须有更严格要求。

袁家富围绕班子建设、队伍建设、业务建设、作风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5个方面,与全市公安机关各级领导同志交流谈心,传达上级部署要求,分析当前工作形势,研判风险隐患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措施。一是履职尽责强担当。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训词精神,用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自觉扛起党的二十安保维稳政治责任,把思想和行动切实统一到上级工作部署上,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压实拧紧责任链条,强化战时带班备勤值守,认真工作中不放心的人和事,从严格落实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措施,确保社会大局总体稳定。二是思想教

育鼓士气。扎实开展谈心谈话和战时思想政治教育,讲清形势任务和上级部署,加强战前发动,组织战地表彰,开展战术集训,做细战时关怀,帮助民辅警队伍解决工作生活实际困难,教育引导队伍克服麻痹思想和厌战情绪,始终保持昂扬斗志、战斗作风和旺盛战斗力。三是全面排查防风险。纵深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在全面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基础上,紧盯不放心的人和事,紧抓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部位、重点阵地等,进行全面细致再排查再摸底,采取扎实有效措施化解突出矛盾风险和安全隐患。四是突出重点抓落实。对标省厅督导检查重点内容和考核方案要

求,对前期工作进行“回头看”,查漏补缺强弱项,突出重点,集中精力,扎实推进总结讲评、实战演练、重点稳控、警力下沉、检查督导等“八个一”活动,全方位织密扎牢安保维稳防控网,用实际行动和工作实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五是严管厚爱肃执纪。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开展好法纪教育、警示教育,开展廉政教育,25个是否、25个有没有和20类问题进行查摆剖析,层层传导严管压力,推动党纪警规各项约束性制度刚性执行;组织开展执法监督评议,严防执法问题引发负面影响,切实在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中展现圣地公安队伍新担当新风貌新形象。

公安部命名“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吴起县公安局、公安宝塔分局枣园派出所上榜

本报讯(通讯员 蔡秋菊)近日,公安部印发了《公安部关于命名“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的决定》(公发〔2022〕4号),延安市吴起县公安局、延安市公安局宝塔分局枣园派出所分别被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近年来,延安市公安局在省公安厅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深化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和陕西省实施意见,聚焦法治公安建设目标,强化“智慧法制”创新驱动,狠抓

“全流程”监督管理,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精准画像落地生效,呈现出全市公安机关执法水平和执法公信力稳步提高的良好局面,先后被部、省、市授予“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全省法治建设先进集体”“全市创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等称号。法制支队连续八年被评为“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评优胜组织单位”,率先在全国实行刑事案件“统一审核,统一出口”工作机制,全省公安机关现场推进会多次在延召开,被市局党委授予“排头兵旗”,先后荣立集体二等功一次、三等功三次。

延安市吴起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

理模式不断被上级公安机关所认可。2020年12月8日,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现场会在吴起召开,来自部省市县相关领导莅临指导,吴起公安的“三化应用”和“智慧案管”得到了与会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当年作为执法规范化建设先进经验在全省公安机关推广。2016年以来,吴起县公安局连续五年被省厅评为“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质量优秀公安局”,2021年被评为“省级执法示范公安局”。



法院在线

青年法官进校园 上好法治“第一课”



法官为学生发放普法宣传资料

本报讯(通讯员 刘涵雨 张少卿)为进一步增强中小学生的法律意识、校园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9月16日,延安中院联合宝塔法院组织优秀青年法官30余人,分别走进辖区30所中小校园,开展“圣地蓝天法治进校园”送法进校园暨《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以实际行动引导、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共同为在校学生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为了提升普法实际效果,延安中院将“校园普法”放在学生们开启校园新生活之际,精心挑选优秀青年法官走进校园,为孩子们上好新学期的法治“第一课”。在辖区各中小校园,法官将《反有组织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与中小学生健康成长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审判实践中的鲜活案例,给学生们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并开启了“学生问法官答”的互动环节,现场

志丹法院扎实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

以好作风助推新时代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王杨阳 记者 贾志敏)9月19日,志丹法院召开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暨当前重点工作推进会,就全力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进行了再部署、再推进。

记者从会议上获悉,为确保此次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扎实开展,该院成立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全院各部门、各基层法庭要把开展专项行动作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任务,以落实县委《关于推进清廉志丹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强化

激励约束推动作风建设的十条措施》为主要抓手,结合工作安排,推进工作落实。各部门负责人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责任,把作风建设抓在手上,体现在行动上,因地制宜确定具体任务、明确实施路径。要加强学习培训。抓好教育培训,组织法官干警重点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训词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掌握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新知识新技能,提高执法办案综合能力水平。组织开展现场观摩、经验交流,不

断提升干警“八项本领”“七种能力”,以真本领体现好作风,以硬作风履行新使命。要积极开展宣传引导。院新媒体团队要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积极宣传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目标任务、工作安排,及时反映全院作风建设进展、成效和亮点。聚焦马锡五式人民法院、人民法庭和人民法官创建工作,注重培育典型、宣传典型,让党员干部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赶有目标,推动形成见贤思齐、奋发进取的良好风尚。用好微信、“学习强国”等新媒体平台,以

黄陵县司法局筑牢乡村法治基础

以法治乡村建设助推乡村振兴

本报讯(通讯员 徐雅静 郭娜)近年来,黄陵县司法局根据该县乡村振兴规划相关要求,坚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法治乡村建设为主线,积极探索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不断筑牢乡村法治基础。

——该局抓住国家宪法日、民法典宣传月、中国农民丰收节等节点,利用古会、集市、农贸会等时机,将《宪法》《民法典》《乡村振兴促进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和涉农、农业、农村、农民的法律法规作为主要法治宣传内容。整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公共法律服务室、农家书屋、德法讲堂等阵地平台,发挥村(社区)法律顾问、“八五”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等群体作用,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普法宣讲活动,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法治素养。

——该局将“法律明白人”“学法守法示范户”作为法治乡村建设生力军来重点培养,着力培养一支群众身边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队伍,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供法治人才保障。全县每个行政村重点培养一支以村“两委”班子成员、村妇联执委、人民调解员、网格员、村民小组长、退役军人等为重点的“法律明白人”。

——该局把“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作为法治乡村建设的总抓手,落实“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标准,强化创建指导力度,开展动态考核评估,推动形成自治、法治、德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入推进“法律进家庭”工作,建设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家庭和睦的模范守法家庭,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引导村民养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风尚。

——该局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和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建设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长廊、法治文化角、法治文化橱窗等,2022年底,乡村振兴示范村每村至少有一个普法宣传场所,到2025年,每个村(社区)至少有一个法治文化宣传栏(长廊),形成“民族圣地·法治黄陵”风景线。注重运用法治文化的力量感染群众,积极创作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小品、法治戏曲、法治三字经等法治文化作品,积极开展法治灯谜竞猜、法治文艺表演等法治文化活动,推动法治精神走进群众、融入日常。

——该局加强基层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积极推广“虎森调解法”,创建品牌化调解室。落实村(社区)调委会每月两次、镇(办)调委会每月一次的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制度,对常见多发的婚姻家庭、邻里、房屋宅基地、山林土地等矛盾纠纷,坚持抓早抓小、依法及时就地予以化解。聚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要时段和春耕、秋收等农忙时节,突出农民工、特困人员、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重点人群,有针对性地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社区),大事不出镇(办),矛盾不上交”,切实维护乡村和谐稳定。

——该局依托各司法所现有实体平台资源,按照统一标识标牌、规范功能设置、完善职能进驻、加强人员配备、健全工作制度的要求,完善镇(办)、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标准化建设,推动镇(办)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与司法所一体规划、一体建设、资源共享。整合辖区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管所等法律服务资源进驻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发挥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法律咨询等服务功能,集中受理或引导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等法律服务需求,让乡村群众在线下实体平台获得“面对面”的公共法律服务。⑧

聚焦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

志丹公安侦办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 为农民工讨回欠薪86万余元

本报讯(通讯员 张彦军)近日,志丹县公安局成功侦办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为16名农民工讨回欠薪86万余元。

今年8月底,志丹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接到相关部门移交的线索反映,宝塔区某物业服务公司拒不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共计拖欠16名农民工工资86万余元,经多次讨要,该公司负责人一直推脱不给支付。接到线索后,该大队立即组织民警展开调查,收集相关证据,确认该物业服务公司拖欠边某某、刘某某等16名农民工劳动报酬的事实。

为维护农民工切身利益,大队民警向该物业服务公司负责人阐明有关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法律法规以及承担的法律后果,说服其尽快筹集资金支付拖欠工资,最终该公司将拖欠的工资如数发放给边某某等16名农民工。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当中。

共同营造健康文明的网络环境

甘泉县公安局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贾妍雅)近日,甘泉县公安局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宣传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增强全民网络安全意识,共筑网络安全防线,营造健康文明的网络环境。

甘泉县公安局网安大队联合其他警种在县中心广场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活动现场,宣传民警围绕电信诈骗、刷单诈骗、养老诈骗、网贷风险、个人信息保护等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常见网络安全风险,向群众宣传网络安全相关知识。提醒广大群众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正确使用网络,共同营造和谐稳定的网络环境。

辖区派出所民警以群众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形式让网络安全宣传走进千家万户。在宣传活动中,民警通过讲解电信诈骗、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疫情防控诈骗等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不接听陌生电话,不轻易向陌生账号转账,不轻易同陌生人聊天,切实提高广大群众识别网络诈骗信息的能力。

民警借助视频、图片、宣传海报等形式结合真实案例,围绕网络犯罪、网络谣言等关系广大师生切身利益的常见网络安全问题,向全体师生宣传普及网络安全法以及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相关知识,有效提升广大师生对网络安全的认识,增强广大师生的网络诈骗防范能力,共同维护网络社会秩序。

民警深入宾馆、超市、银行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活动,面对面向企业工作人员讲解网络安全知识,提高企业员工的网络安全防范意识。同时利用LED滚动屏循环播放网络安全宣传标语,取得良好效果。

坚决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 铁腕守护圣地人民财产安全